

# 华夏基金华泽（分期）存款型养老金产品 4 期 终止清算公告

根据《关于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人社部发〔2013〕24 号)、《关于加强养老金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人社厅发〔2019〕85 号)、《华夏基金华泽（分期）存款型养老金产品投资管理合同》、《华夏基金华泽（分期）存款型养老金产品投资说明书》和《华夏基金华泽（分期）存款型养老金产品托管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投资管理人、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华夏基金华泽（分期）存款型养老金产品 4 期（以下简称“本产品”）将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终止，进入清算程序。

自即日起，为保护份额持有人权益，本产品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和转换等业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11 日